

证券代码：835476

证券简称：金科资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4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3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公司拟向 2 名自然人合格投资者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合计不超过 200.00 万股（含本数），每股单价确定为人民币 5.5 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本数），由定增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公司将与前述定增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包括认购数量、认购方式、认购价格、支付方式、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限售安排等《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2020年修订）》等要求的内容。

（三）审议《关于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针对本次定向发行，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做出特殊规定，因此，为了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中国证监会第161号令《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四）审议《关于修订并重新发布〈公司章程〉》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修订并重新发布〈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及《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05）。

（五）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拟发行股票，公司拟在相关商业银行设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统一管理，并将在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及公司重新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六）审议《关于重新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重新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为了做好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八）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九）审议《关于提议免去崔荣军董事职务》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免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时应出具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代表应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时应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当出具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0年3月14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献峰；联系电话：18039995080

E-mail:122174562@qq.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交通、食宿等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

议》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